《2016年贵州省德江县公开招聘(引进)高层次及

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实施方案》

补充规定

一、报考职位为本科学历层次的考生，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六所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及以上的应往届毕业生。

2.“985、211工程大学”第一批次录取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及以上的应往届毕业生。

3. 本县外省级示范性高中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学历为国民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在岗教师。

二、聘用与管理。

(一)本次招聘(引进)的教师，须先到贵州伟才实验学校任教满5年（最低服务年限）及以上，服务期内纳入德江县第二中学编制管理，期内不得调动，其工资、福利等待遇由贵州伟才实验学校自行解决。服务期内各年度考核合格，愿意在贵州伟才实验学校留任的，签订续聘合同，不愿留任的，回原单位或由教育主管部门安排到其他缺编的教育事业单位工作。

(二)本次招聘(引进)的教师，档案、职称、年度考核、工资调整等事宜，由德江县第二中学在贵州伟才实验学校考核鉴定的基础上按现行有关政策执行并进行管理。贵州伟才实验学校要将被聘用人员服务期内的年度工作表现情况及时反馈给德江县第二中学，作为年度考核的依据。